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名称：岑溪市人民医院 2025 年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

标项名称：血管内超声仪器等设备采购（分标 1）

合同编号：

采购单位（甲方）：岑溪市人民医院

采购计划号：

中标供应商（乙方）：吉安邦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和编号：岑溪市人民医院 2025 年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WZZC2025-G1-810194-GXCJ

签订地点：岑溪市人民医院

签订时间：2026.2.1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条款和中标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注册证或备案证名称
1	新生儿吸痰机	鱼跃	7E-A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1	台	600	600	便携式吸痰器
2	床单位臭氧消毒机	老肯	LK/CXD	老肯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	台	17400	17400	非医疗器械
3	电动吸引器	斯曼峰	YX932D	上海宝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	台	1350	1350	电动吸引器
4	轮椅	鱼跃	H007	江苏鱼跃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6	张	750	4500	手动轮椅车
5	输液泵	迈瑞	BeneFusion eVP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1	台	12870	12870	输液泵
6	检底模拟眼	六六眼镜	XSJ-501	丹阳市开发区六六眼镜设备制造厂	1	个	360	360	非医疗器械
7	除颤仪以及除颤仪教学模拟机	圣医智教	SY/J119	北京圣医智教科技有限公司	1	套	9820	9820	非医疗器械
8	洗胃机	斯曼峰	DXW-A	上海宝佳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	台	2360	2360	电动洗胃机
9	心包穿刺训练模型	圣医智教	SY/N021	北京圣医智教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4900	4900	非医疗器械
10	骨盆出口测量器	金钟	F30040	上海医疗器械（集团）有限公司手术器械厂	1	个	320	320	骨盆测量计
11	成人气管插管模型	圣医智教	SY/J128	北京圣医智教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5000	5000	非医疗器械
12	成人担架	圣医智教	SY/P005	北京圣医智教科技有限公司	1	个	820	820	非医疗器械
13	儿童身高测量床	苏宏	RCS-20(量床)	江苏苏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	张	200	200	非医疗器械
14	门诊检查床	曲阜	E1	曲阜乐康医疗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张	1000	1000	医用诊疗台

15	输液泵	迈瑞	BeneFusion uVP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台	2	5800	11600	输液泵
16	输液泵	迈瑞	BeneFusion uVP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台	2	7800	15600	输液泵
17	遥测心电监护仪	理邦	iT20	深圳市理邦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台	3	20900	62700	多参数数字遥测收发器
18	血管内超声仪器	恒宇	HSU180	天津恒宇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95000	95000	血管内超声诊断设备
19	输血泵	迈瑞	BeneFusion uVP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台	2	4775	9550	输液泵
20	双道微量泵	迈瑞	BeneFusion zDSP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台	5	4200	21000	注射泵
21	输液泵	迈瑞	BeneFusion eVP	深圳迈瑞科技有限公司	台	5	7800	39000	输液泵
22	电子体重秤	苏宏	RCS-20	江苏苏宏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台	3	920	2760	非医疗器械
23	电动吸痰器	戴维	S-2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台	2	1400	2800	医用电动吸引器
24	新生儿监护仪	科曼	K60A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台	5	40800	204000	新生儿专用监护仪
25	黄疸治疗箱	戴维	XHZ-100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个	1	24000	24000	新生儿黄疸治疗箱
26	经皮测黄疸仪	戴维	BM-100A	宁波戴维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17600	17600	经皮黄疸仪
27	无创 CPAP 机	科曼	NV8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台	1	158000	158000	新生儿呼吸机
28	智慧胸痛心电图及传输设备+诊断系统	中旗	iMAC100	武汉中旗生物医疗电子有限公司	套	8	8900	71200	数字式多道心电图机
29	中医湿热敷装置	翔宇	XY-SRF-IV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套	1	42000	42000	非医疗器械
30	熏药机	御泮	YF-2000	佛山市南海区御泮科技电子有限公司	台	3	350	1050	非医疗器械
31	肌兴奋治疗仪	科健	KJ-10000C	徐州市科健高新技术有限公司	台	1	39500	39500	肌兴奋治疗仪
32	多媒体视觉训练系统工作站	多宝视	SJ-RS-WL2015	广州视景医疗软件有限公司	套	1	49000	49000	视觉功能训练治疗软件
33	助行器	友邦	YB-106-2	常州市友邦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台	1	550	550	助行架
34	身高体重仪	乐佳	HW-700G	河南乐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3300	3300	非医疗器械
35	坐式体重秤	上禾	SH-603	郑州上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台	1	3800	3800	非医疗器械
36	脉搏血氧饱和度仪	科瑞康	SP-20	深圳市科瑞康实业有限公司	台	1	2800	2800	脉搏血氧饱和度仪
37	护理床(带床垫55厘米高)	九州华亿	HYA-116	广西九州华亿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张	1	2400	2400	手摇式三折病床
38	成人双向阶梯	翔宇	XYF-T1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台	1	3700	3700	训练用阶梯
39	握力器	海蓝	HB-WLJ	青岛海蓝康复器械有限公司	个	1	70	70	非医疗器械
40	空气压力治疗仪	普门	Airpro-6000	深圳普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4	35200	140800	空气波压力治疗系统

41	空气压力治疗仪	翔宇	XY-K-WIC-3	河南翔宇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台	2	20800	41600	空气波压力治疗仪
人民币合计总金额：(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陆仟捌佰捌拾元整 (¥1126880.00 元)									
其中不含税价为：1115722.77元；增值税税额为：11157.23元									

2、合同合计金额包括该货物包含的一切设备、附件、备件、运输、施工、安装调试、人员工资、税费、计量检测费、验收、培训、技术服务、室内技术线路改造、系统接入服务、信息系统对接费用、后期维护服务等相关工作范围内的所有费用。如招标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3、提供产品配置清单。

第二条 质量保证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投标文件和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清单的产品。

2、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质量要求。

3、质保期：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其他权利。

2、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款、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乙方保证所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招标文件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货物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安排。

3、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项目不接受损耗。

第五条 交付调试和验收

1、交货时间（安装、调试、培训完）：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天内安装调试完毕并投入使用。

2、交货地点：岑溪市内甲方指定地点。

3、乙方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响应）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4、甲方自行组织或委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初步验收及最终（安装）验收，由甲方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相关专业专家到场参与验收。如项目属于技术复杂的货

物，甲方聘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安装）验收，与甲方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相关专业专家共同组成验收小组。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出具验收结果报告；验收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专家、检测机构费用）由乙方承担。

5、验收时间以本项目验收方案约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本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

6、初步验收：

6.1、甲方（或验收小组）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响应）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产品外观、说明书符合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响应）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对不符合要求的货物视为初步验收不合格不予签收，可立即要求退换，乙方不得拒绝和延误。

6.2、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合格证明、医疗器械注册证及医疗器械登记表（如有）、生产许可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交付给甲方（或验收小组），并列清单，作为甲方（或验收小组）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或验收小组）。如有缺失应及时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6.3、乙方应按投标文件要求提供设备纸质版或电子版的操作规程和维护保养流程。提供设备维护手册、维修手册、软件备份、故障代码表、备件清单、零部件、维修密码、软件光盘及软件安装流程等维护维修必需的材料和信息。

6.4、甲方（或验收小组）应当在收到货并收到乙方验收申请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进行初步验收，无正当理由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初步验收合格。初步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初步验收单并加盖采购单位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7、最终（安装后）验收：

7.1、初步验收合格并安装完成后，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运行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或验收小组）开展最终（安装后）验收活动。

7.2、由甲方（或验收小组）进行最终（安装后）验收，验收内容包括采购项目的每一项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含乙方投标文件响应的技术和商务内容）、合同与补充合同的约定，并按照招标文件（及乙方投标（响应）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验收。

7.3、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报告，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各方共同签署。对不符合要求或有质量问题的货物视为最终（安装后）验收不合格的，可立即要求退换，乙方不得拒绝和延误。验收费用由乙方负责。

8、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五个工作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9、负责完成设备的控评和验收报告，负责配合采购人完成设备办证工作。如属于计量器具或特种设备的，还需按国家相关要求提供合格检定证书或校准证书（或检验报告）。如设备安装场地需技术安装改造的，乙方应负责安装改造至设备正式投入使用。

10、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因乙方违约导致甲方延迟付款的，甲方不承担逾期付款违约责任。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乙方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按甲方规定的时间和地点。

第七条 售后服务、保修期

1、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招标文件和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或相关技术标准、规范有更长质保期规定的，从其规定。

2、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6个】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处理。

3、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上述的货物质保期，按投标文件关于质保期的内容执行，负责保修包含需要更换的零配件的费用。因人为故意或重大过失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若保修期届满仍存在未解决的技术问题、未完成的任务，乙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继续履行至问题解决、任务完成为止。

5、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它具体约定事项。（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或澄清）文件）

第八条 付款条件

1、付款方式：以银行转账形式汇款到乙方银行账户。

2、付款条件：本项目无预付款，中标方在全部货物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且经验收合格后，向采购方开具合同总金额100%的合法增值税发票，采购方收到发票后25个工作日内支付至合同总金额的50%；发票开具之日起满12个月后，采购方在15个工作日内向中标方付清合同总金额的剩余50%尾款（该尾款不计利息）。

注意：必须最终验收合格，且双方共同签署《验收报告》后，才能开具发票。

第九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十条 质量保证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甲方的全部损失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该货物的运输、装卸、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以及诉讼费、鉴定费、评估费、保全费、保险费、律师费、差旅费等；全文同此）。如发生前述情况，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向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处理。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规格、技术标准、材料等质量不合格的，或提供的货物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相关内容未满足甲方招标文件要求的（或与乙方投标（响应）文件及有关响应（承诺）不一致的），或不能满足甲方项目实施要求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按逾期交货处罚；乙方拒绝更换或逾期更换超过【30】日或经更换仍存在前述相关问题的，视为乙方不具备履约能力，甲方有权单方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并按照本条第4款处理。因上述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若甲方收到任何第三方有关权益的主张、索赔或诉讼，乙方应在收到甲方通知后，以甲方名义并在甲方的协助下，自负费用处理与第三方的索赔或诉讼，并赔偿甲方因此发生的费用和遭受的损失。若乙方拒绝处理前述索赔或诉讼或在收到甲方通知后3日内未作表示，甲方可以自己的名义进行这些索赔或诉讼，因此发生的费用和甲方遭受的全部损失由乙方承担。

3、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乙方未按本合同和投标文件中约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或未履行保修期责任等的，乙方应按本合同合计金额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可在无需征求乙方意见的情况下自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产生的费用在剩余款项中扣减，如剩余款项不足以扣减的由乙方另行承担。

5、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和其它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合同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6、其它违约行为，违约方按合同总金额5%向守约方支付违约金并赔偿守约方经济损失。

第十二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并安装调试、验收合格和培训才视为交付。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四条 合同争议解决

1、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六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2、乙方不得擅自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七条 签订本合同依据

1、招标文件；

2、乙方提供的投标（响应或澄清）文件；

3、承诺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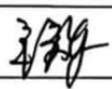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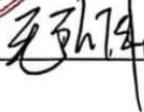
4、中标或成交通知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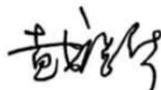
第十八条 合同份数与附件

1、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两份，采购代理机构执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2、本合同附件：(1) 产品配置清单；(2) 售后服务承诺书。（具体见供应商投标文件响应的内容）

3、本合同落款处甲乙双方所留联系方式均为真实、合法、有效信息，作为双方通知、法院诉讼文书等送达地址；任何一方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在变更之日起2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因此导致的一切不利后果均由未尽到通知义务的一方承担；双方通知、法院诉讼文书等根据所留信息送达，一经发出，满3日均视为送达成功。

甲方(章)	乙方(章)
	
2026年2月13日	2026年2月13日
单位地址：广西岑溪市北山路2号	单位地址：江西省吉安市青原区学苑路以北、科教路以西中海川凤凰公馆3号楼712号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	授权委托书代理人： 
电话：0774-8130901	电话：13227351418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826347639@qq.com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吉安市青原支行
账号：	账号：1509211709000226340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343100

江西中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JIANGXI ZHONGYUAN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 LTD.

JIANGXI ZHONGYUAN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CO., LTD.